

#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 111 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第二階段複試須知

### 一、報名繳費程序及日期：

申請生必須全數完成以下事項，才算完成報名程序：

1. 網路登錄報名繳費資料、
2. 繳交報名費、
3. 網路上傳「資格審查資料」及「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 (一) 網路登錄報名繳費資料：

- 1.一律採用網路登錄報名繳費資料，本校報名網址：<https://www.tcust.edu.tw/>。名稱：**111 學年度四技高中申請入學第二階段複試費繳費系統**，申請生必須於網路登錄報名繳費資料後，取得繳費帳號與選擇繳費方式。
- 2.**時間：111 年 5 月 5 日（星期四）10：00 起至 111 年 5 月 11 日（星期三）17：00 止。**（網路報名系統於報名期間內為 24 小時開放，逾期概不受理）
- 3.申請生報名後，若經審查作業或日後發現不符報考資格者，取消其報名資格，申請生亦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報考系組或退報名費。

#### (二) 繳交報名費：

- 1.報名費繳交金額：
    - (1)一般申請生：新臺幣 800 元。
    - (2)中低收入戶申請生：新臺幣 320 元。
    - (3)低收入戶申請生：免繳。（仍需登錄本校系統勾選參加複試系組）※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係指各縣（市）政府界定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且經 111 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登錄有案者。
  - 2.**時間：111 年 5 月 5 日（星期四）10：00 起至 111 年 5 月 11 日（星期三）17：00 止。**申請生於繳交報名費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費，請審慎考慮。
  - 3.繳費方式：（請選擇下列一種方式進行繳費）
    - (1)網路（ATM）：插入金融卡輸入密碼，請選擇轉帳交易  
->輸入銀行代碼（玉山銀行 808），14 位銷帳編號及轉帳金額（手續費依各金融機構規定）。
    - (2)便利商店繳費（全家、統一超商 7-11、萊爾富、OK），請列印繳費單至便利商店供店員刷條碼繳費。自付手續費 10 元請保留收執聯及代收款繳款證明，繳款後不得退費。
    - (3)網路銀行：玉山銀行網銀用戶免收手續費登入  
繳費網址：<https://ebank.esunbank.com.tw/index.jsp>。
- ★申請生應於繳費後隔日進入報名繳費網站查詢繳費狀態，申請生未能上網確認

繳費狀態，致權益受損，概由申請生自行負責，並請妥善保管繳費證明，以備查驗。

## 二、網路上傳「資格審查資料」及「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一) 上傳網站：111 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

<https://www.jctv.ntut.edu.tw/caac/>

(二) 「資格審查資料」及「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繳交，皆以網路上傳為準，上傳資料一經確認後，一律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請務必審慎檢視上傳的資料後再進行確認。若未依規定完成網路上傳資格審查資料及學習歷程備審資料，而致無法報名參加第二階段複試或第二階段複試項目之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成績零分者，不予錄取。

(二) 網路上傳「資格審查資料」及「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截止日期：111 年 5 月 5 日（星期四）10：00 起至 111 年 5 月 11 日（星期三）21：00 止。（上傳系統開放時間為每日 08：00 起至 21：00 止，為避免網路塞車，請儘早上網完成上傳作業。）

### (三) 網路上傳資格審查必繳資料：

申請生一律須繳交「學歷證件」作為本校資格審查之用，經審查不符者，取消其申請入學資格，且不退還複試費。

將學歷證件製成 PDF 檔案（不得上傳影音檔），檔案大小以 4MB 為限，至「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系統」上傳至「學歷證件欄內」。上傳資料一經確認後，一律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請務必審慎檢視上傳的資料後再進行確認。請詳閱 111 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聯合招生簡章總則第 9~10 頁。

#### 1. 學歷證件（PDF 檔）：

(1) 應屆畢業生：繳交就讀學校之學生證（須蓋有最後一學年第二學期註冊章）。

(2) 非應屆畢業生：

A. 畢業生繳交畢業證書。

B. 肄業生修滿規定年限，因故未能畢業，繳交學校核發之歷年成績單，或附歷年成績單之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

2. 符合高級中等教育階段辦理非學校型態教育辦法之申請生請繳交：

A. 高級中等教育階段辦理非學校型態教育學生成績單(PDF 檔)。

B. 高級中等教育階段辦理非學校型態教育學生身分證(正反面)(PDF 檔)。

C. 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完成非學校型態教育證明(PDF 檔)。

### (四) 網路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本項資料係作為複試時備審資料審查之用，申請生依簡章分則本校系（組）、學程所訂之參採項目及上傳檔案件數上限，於規定截止日前，完成「勾選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自行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PDF)」。

請詳閱 111 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聯合招生簡章總則第 11~13 頁。

1.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申請生：

於「**第一階段報名**」同意釋出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至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且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而欲參加第二階段複試作業之申請生，在「**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系統**」各校系（組）、學程上傳時，申請生須以勾選方式，**擇一選擇**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或採用自行上傳**PDF**檔案方式。**上傳模式一經確定送出後，即不得再更改**，上傳系統將依申請生選擇上傳模式收集學習歷程備審資料，請申請生審慎考慮。

2.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申請生，第二階段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一律以**網路上傳PDF檔案**方式繳交。

(五)學習歷程備審資料、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說明：請參閱簡章第 336~339 頁本校各系分則之規定。

### 三、其他

- (一) 本複試注意事項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簡章規定辦理。
- (二) 相關訊息請至本校招生資訊/四技入學招生專區/高中申請入學查詢。
- (三) 洽詢電話：教務處招生組 03-8572158 轉 2729、2730、2734。
- (四) 傳真號碼：03-8465770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 敬啟  
111 年 3 月 31 日

